

釋 義

於本招股章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申請表格」	指	適用於香港公開發售之白色、黃色及粉紅色申請表格，或如文義所指三者中一款表格
「認購申請」	指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之認購申請
「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八日採納之組織章程細則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除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以外之日子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出資規定」	指	外經貿部及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於一九九七年九月二十九日頒佈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合營各方出資若干規定的補充規定》
「資本化發行」	指	本招股章程附錄六「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八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所述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若干進賬金額撥充資本而將發行之1,124,900,000股股份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之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 經紀參與者」	指	獲准作為經紀參與者參與中央結算系統之人士

釋 義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指	獲准作為託管商參與者參與中央結算系統之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准作為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參與中央結算系統之人士，該人士可為個人或聯名人士或法人團體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經紀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行政總裁」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行政總裁(定義見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招股章程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四年修訂版)及其任何修訂或其他法定修改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以不時經修訂、補充或修改之版本為準
「本公司」	指	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Xinyi Glass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就本招股章程文義所指，則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分別為李主席、Realbest、董清波先生、High Park、董清世先生、Copark、李聖典先生、Telerich、李清懷先生、Goldbo、吳銀河先生、Linkall、李文演先生、Perfect All、施能獅先生、Goldpine、李清涼先生及Herosmart，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行使)完成後，合共佔已發行股份約73.5%

釋 義

「可換股票據」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三日向Kingsway SBF發行之無抵押不可轉讓可換股票據，代價為30,000,000港元，將給予Kingsway SBF權利於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後持有22,500,000股股份
「可換股票據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Kingsway SBF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三日就發行可換股票據訂立之認購協議
「Copark」	指	Copark Investment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董清世先生全資擁有
「CTI報告」	指	「China Trade Information」報告，由獨立第三方Goodwill China Business Information Ltd.於二零零四年刊發之調查報告
「星展亞洲」	指	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獲准從事第1類（買賣證券）、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為股份發售之聯席牽頭經辦人之一
「董事」	指	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之本公司董事
「東莞生產綜合廠房」	指	位於中國東莞虎門之生產綜合廠房，於全面投入營運後將組成吾等之浮法玻璃、原設備製造汽車玻璃、建築玻璃及鍍膜產品之生產設施
「出口信用保險」	指	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就商業及政治事件所產生之不付款風險所提供之出口信貸保險
「電子認購指示」	指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以電子方式向香港結算發出指示代其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及付款及退回申請款項

釋 義

「Freedonia報告」	指	一名獨立第三方Freedonia Group Inc.於二零零二年刊發主題為世界平板玻璃之研究報告
「Goldbo」	指	Goldbo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李清懷先生全資擁有
「Goldpine」	指	Goldpine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施能獅先生全資擁有
「Herosmart」	指	Herosmart Holdings Limited (豪智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李清涼先生全資擁有
「High Park」	指	High Park Technology Limited (高柏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董清波先生全資擁有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公開發售」	指	根據本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條件，按發售價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呈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以供認購，股款須於申請時繳足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指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以供認購之37,500,000股新股份，相當於初步提呈發售股份數目10%，可按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之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予以重新分配

釋 義

「香港公開發售包銷商」	指	滙富金融、星展亞洲、倍利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交通證券有限公司、京華山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寶通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建華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南華證券投資有限公司、大福證券有限公司及金鼎綜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公開發售包銷協議」	指	本公司、控股股東、執行董事及香港公開發售包銷商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一日就香港公開發售訂立之有條件包銷協議
「港元」及「港仙」	分別指	港元及港仙，香港法定貨幣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任何吾等董事、行政總裁、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之人士(一名或多名)或公司(一家或多家)
「國際配售」	指	國際配售包銷商(代表本公司)按發售價向專業、機構及預期對股份及其他證券有相當需求之其他投資者有條件配售國際配售股份，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之架構及條件」一節
「國際配售股份」	指	根據國際配售初步提呈以供認購之337,500,000股新股份，相等於初步提呈發售股份數目90%，可按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之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超額配股權之規限及予以重新分配
「國際配售包銷商」	指	滙富金融及星展亞洲

釋 義

「國際配售包銷協議」	指	本公司、控股股東、執行董事及國際配售包銷商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或相近日子就國際配售訂立之有條件包銷協議
「日圓」	指	日圓，日本法定貨幣
「滙富融資」	指	滙富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准從事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亦獲委任為建議上市之保薦人
「滙富金融」	指	滙富金融服務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准從事第1類(買賣證券)、第2類(買賣期權合約)、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亦獲委任為股份發售之全球協調人、賬簿管理人兼聯席牽頭經辦人之一
「Kingsway SBF」	指	Kingsway SBF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一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SW Kingsway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及Softbank Investment Corporation分別持有51%及49%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零五年一月十六日，即本招股章程付印前就確定其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Linkall」	指	Linkall Investment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吳銀河先生全資擁有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理事會之上市小組委員會
「上市日期」	指	本公司之股份開始在主板買賣之日，預期將為二零零五年二月三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釋 義

「主板」	指	聯交所經營並獨立於及與聯交所創業板並行運作之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
「財政部」	指	國家財政部
「李主席」	指	李賢義先生，吾等之創辦人及主席兼執行董事，亦為控股股東之一
「人大」或「全國人大」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中國的全國性立法機構
「發售價」	指	每股發售股份之最終發售價格(不包括就此應付之0.005%聯交所交易費、證監會徵收之0.005%交易徵費、0.002%投資者賠償徵費及1%經紀佣金)，預期將不超過2.04港元及不少於1.69港元，有關價格將於定價日釐定
「發售股份」	指	國際配售股份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超額配股權」	指	本公司將授予國際配售包銷商之選擇權，滙富金融可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內任何時間行使，要求本公司按最後釐定之發售價配發及發行超額配發股份，以補足國際配售之超額分配，及／或要求滙富金融履行借股協議中退還所借取證券之責任
「超額配發股份」	指	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須予發行最多為56,250,000股之新股份
「Perfect All」	指	Perfect All Investments Limited(十全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李文演先生全資擁有

釋 義

「披索」	指	披索，菲律賓法定貨幣
「定價日」	指	滙富金融及本公司釐定發售價之日，預期將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惟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日
「建議上市」	指	吾等之股份於主板上市之建議
「Realbest」	指	Realbest Investment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李主席全資擁有
「有關期間」	指	自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期間
「重組」	指	為籌備建議上市所進行之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公司重組」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股東」	指	吾等之股份持有人
「股份發售」	指	國際配售及香港公开发售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八日有條件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購股權計劃」
「深圳生產綜合廠房」	指	位於中國深圳橫崗228號工業區之生產綜合廠房，將組成吾等之汽車玻璃、壓延玻璃、建築玻璃及幕牆生產設施

釋 義

「國家」	指	中國政府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負責推行國家政策之國內最高政府機關
「稅務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局，負責制定國內稅務政策之部門
「借股協議」	指	Realbest、李主席及滙富金融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一日訂立之借股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2條所賦予之涵義
「SW Kingsway」	指	滙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主板上市之公司，分別由滙富融資及滙富金融間接持有全部已發行股本
「收購守則」	指	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
「Telerich」	指	Telerich Investment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李聖典先生全資擁有
「定期貸款融資」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九日取得200,000,000港元之定期貸款融資，按香港銀行同業拆入息率加0.9厘計息
「營業記錄期間」	指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英國」	指	英國
「包銷商」	指	國際配售包銷商及香港公開發售包銷商
「包銷協議」	指	香港公開發售包銷協議及國際配售包銷協議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釋 義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我們」或「吾等」或「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如文義適用，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前期間，則指本公司之現有附屬公司及該等附屬公司所經營之業務
「世貿」	指	世界貿易組織
「蕪湖生產綜合廠房」	指	位於中國蕪湖經濟技術開發區之生產綜合廠房，將組成吾等之原設備製造汽車玻璃以及汽車橡膠及塑膠部件生產設施
「信義(美洲)」	指	Xinyi Glass (America) Development Inc. (信義玻璃(美洲)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二日在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省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信義集團(玻璃)持有其約58.3%權益，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信義汽車(東莞)」	指	信義汽車玻璃(東莞)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根據中國法例成立之外商獨資有限責任企業，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信義汽車(香港)」	指	信義汽車玻璃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十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信義汽車(深圳)」	指	信義汽車玻璃(深圳)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八八年十一月十七日根據中國法例成立之外商獨資有限責任企業，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信義(BVI)」	指	Xinyi Automobile Glass (BVI) Company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三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信義幕牆」	指	深圳市信義幕牆裝飾工程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日根據中國法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義德(深圳)持有90%權益及信義汽車(深圳)持有10%權益，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信義工程」	指	信義玻璃工程(東莞)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根據中國法例成立之外商獨資有限責任企業，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信義集團(玻璃)」	指	信義集團(玻璃)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八九年六月二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信義投資」	指	信義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信義(北美)」	指	Xinyi Glass (North America) Inc. (信義玻璃(北美)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七年一月二十日在加拿大安大略省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信義(BVI)持有其約58.3%權益，並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信義橡塑」	指	信義橡塑制品(深圳)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五日根據中國法例成立之外商獨資有限責任企業，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信義科技」	指	信義玻璃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一日根據中國法例成立之外商獨資有限責任企業，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信義(天津)」	指	信義玻璃(天津)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例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日成立之外商獨資有限責任企業，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信義超薄玻璃」	指	信義超薄玻璃(東莞)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八日根據中國法例成立之外商獨資有限責任企業，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信義(蕪湖)」	指	信義汽車部件(蕪湖)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根據中國法例成立之外商獨資有限責任企業，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信義玻璃(香港)」	指	信義玻璃(香港)有限公司(XYG(HK)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九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義德(深圳)」	指	義德玻璃(深圳)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四年四月二十一日根據中國法例成立之外商獨資有限責任企業，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源盛隆玻璃」	指	深圳市源盛隆玻璃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分別由李主席、執行董事董清波先生及董清世先生之表兄弟施能棋先生持有90%及李清懷先生之表弟蘇清濶先生持有10%
「源盛隆」	指	深圳市源盛隆貿易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一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信義汽車(深圳)持有90%權益，而信義橡塑持有10%權益，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招股章程內有關美元、港元、日圓及人民幣之換算，分別以1.00美元=7.80港元；1港元=13.09日圓；及1.00港元=人民幣1.06元之匯率兌換，惟僅供說明用途。概無作出任何陳述表示港元、美元、日元或人民幣款額應已或可以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或曾作任何換算。

* 僅供識別